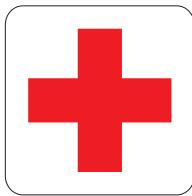




香港紅十字會
HONG KONG RED CROSS

戰火人間 PEOPLE IN WA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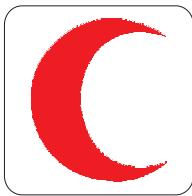




P.1
戰火人間解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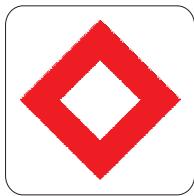
P.2
前言



P.3
序言(一)



P.4
序言(二)



P.5
序言(三)



P.6
戰火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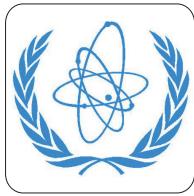
P.7-8
戰火人間：緬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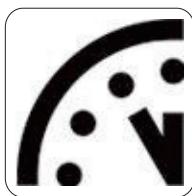
P.9
戰爭也有規限



P.10
國際人道法



P.11
戰俘



P.12
人道對待戰俘



P.13
童兵



P.14
童兵必須禁止
P.15
難民與流離失所者
P.16
人道關注難民



P.17
人道與人道行爲



P.18
紅十字運動



P.19
人道標誌



P.20
七項基本原則



P.21
人道救援(一)



P.22
人道救援(二)



P.23
香港紅十字會簡介
人道教研室簡介



P.24
人道教研室簡介



P.25
結語



P.26
紅十字之友表格

戰火人間解密



前言

曾有人說：「自有人類歷史以來，戰爭就從來沒有停止過！」

上一個世紀就曾發生過：日俄戰爭、第一次世界大戰、第二次世界大戰、韓戰、越戰、兩伊戰爭、波斯灣戰爭、中東戰爭、巴爾幹半島戰爭、阿富汗戰爭…

或許你會認為，戰爭只是歷史，

但時至今日，我們仍不斷從新聞報導中聽到或看到以下的消息：

數以百萬計的人因長期戰火而流離失所、軍事衝突導致平民死傷、種族之間互相仇殺、戰地記者或人道工作者無辜遇害、平民百姓受到怖襲擊…

軍事衝突當然不局限於在國與國之間發生，也不局限於軍事武裝人員之中：在剛果民主共和國、哥倫比亞、巴基斯坦、索馬里、蘇丹、也門等地，國內武裝衝突似乎更為隱蔽和複雜。加上怖襲擊不時發生，為無辜的平民帶來傷害，嚴重威脅及危害著人的生命和尊嚴。

烽煙仍在地球多處升起，戰爭、武裝衝突為無辜的人帶來極大的傷痛；

數以億計的地雷及未爆的炸彈，每天威脅著無辜的平民和天真的兒童；

數以萬計未滿18歲的兒童，要背起槍枝，參與殺戮，失去童年；

無數在衝突地區生活的婦女，遭受暴力性侵犯，終身活在黑暗之中；

無數戰俘及被拘禁人士，面對酷刑，被限制在狹小的空間，失去人的基本尊嚴；

超過千萬人，因要逃避戰火，被迫離開自己的家園，成為難民或流離失所者，

無處容身，沒有清潔的飲用水，糧食不足，營養不良，衛生條件惡劣，缺乏醫療保障；更與至親失去聯繫，每天牽腸掛肚，不知何日重逢。

沒有人能夠準確預計戰爭何時出現；也沒有人能夠清楚預期在戰爭的極端環境中，人的生命和基本尊嚴會否變得脆弱！

我們應該慶幸能夠生長在一個和平的地方～香港；一個和平的年代～最近發生的戰爭已是六十多年前的第二次世界大戰。

或許你會問，有誰能使戰爭或武裝衝突變得可以避免？使世界和平可以實現？

或許你會再問，有誰可以把戰爭或武裝衝突的傷害減至最少？

或許這些問題的答案會是「您」！



序言(一)

紅十字會起源於1859年在意大利的索爾弗利諾戰役 (Battle of Solferino)，當時一位瑞士人亨利·杜南 (Henry Dunant) 組織了自願救援隊幫助傷者，引發了紅十字運動的誕生。在過去近一百五十年的發展歷程中，紅十字會除了在戰場上幫助傷兵、戰俘及平民之外，亦將人道工作伸延至天然災害，以及社區內的弱勢社群。香港紅十字會的使命是「保護生命、關懷傷困、維護尊嚴」。

我們希望以紅十字會作為一個平台，讓市民認識到本地社會，甚至世界各地的需要，學習關心別人，然後以任何形式參與紅十字會這個人道平台，透過捐錢、捐血、捐骨髓或當義工等，幫助有需要的人。

戰場是紅十字會其中一個工作的場所，為了讓公眾可以了解紅十字會如何幫助戰亂中無助的一群，我們在 2009 年首次舉辦「人道體驗營」，讓參加者體會戰爭帶給人類的痛苦，從而確認紅十字會在戰亂中的救援角色，以及給予戰俘及平民應有的權利及尊嚴是何其寶貴。去年的參加者從中得到很深體會，有父母參加者更藉此向小孩子灌輸珍惜及幫助別人的信息。

希望您在今天的「模擬」戰爭經歷中有所領悟!

蘇婉嫻

香港紅十字會副秘書長



序言(二)

「……能體驗人在戰爭中的感受，和了解軍人對戰爭規則的遵守程度及態度。在戰爭的環境，人會變得很無助！」

「此活動令我們明白甚麼是人道，亦令我們初次認識日內瓦公約，覺得自己很幸福和安穩，希望紅十字會可以給予我更多有關人道的知識……」

「孩子可以透過這個機會體驗戰地孩子與親人分離的苦況，希望他們更加珍惜現在所擁有一家人齊齊整整的幸福生活。」

香港紅十字會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舉辦「戰火人間～人道體驗營」，合共逾二百五十名「紅十字之友」、公眾人士及義工在模擬的戰爭軍營，親身代入戰爭受害者之角色，感受無情戰火所帶來的苦難。同時，我們希望參加者尊重生命，在珍惜自己所擁有的切之餘，日後對社會事務亦有更多的關注，並盡自己能力幫助有需要的人。

活動參加者的深刻體會及分享，鼓勵我們於今年再度舉辦人道體驗營，希望向更多的捐款者宣傳本會的服務宗旨及「人道教研室」的工作。今年，為了讓更多年輕的參加者可以體驗戰爭或武裝衝突所引發的問題，特別引入親子元素，舉辦「戰火人間～親子人道體驗營」，讓年青的一群在家人的陪同下，近距離「接觸」戰爭，體驗戰火帶來的種種災害，如：童兵、戰俘以及與家人失散等問題，體驗戰爭所帶來的禍害，從而進行更透徹的反思。

未來，「紅十字之友」將會舉辦多項與紅十字會宗旨及服務息息相關的活動。期待您的參與，以繼續攜手推動人道工作和宣揚人道精神。請密切留意本會的推廣及「紅十字之友」網頁上的最新消息。

王詩韻

香港紅十字會
傳訊及資源發展部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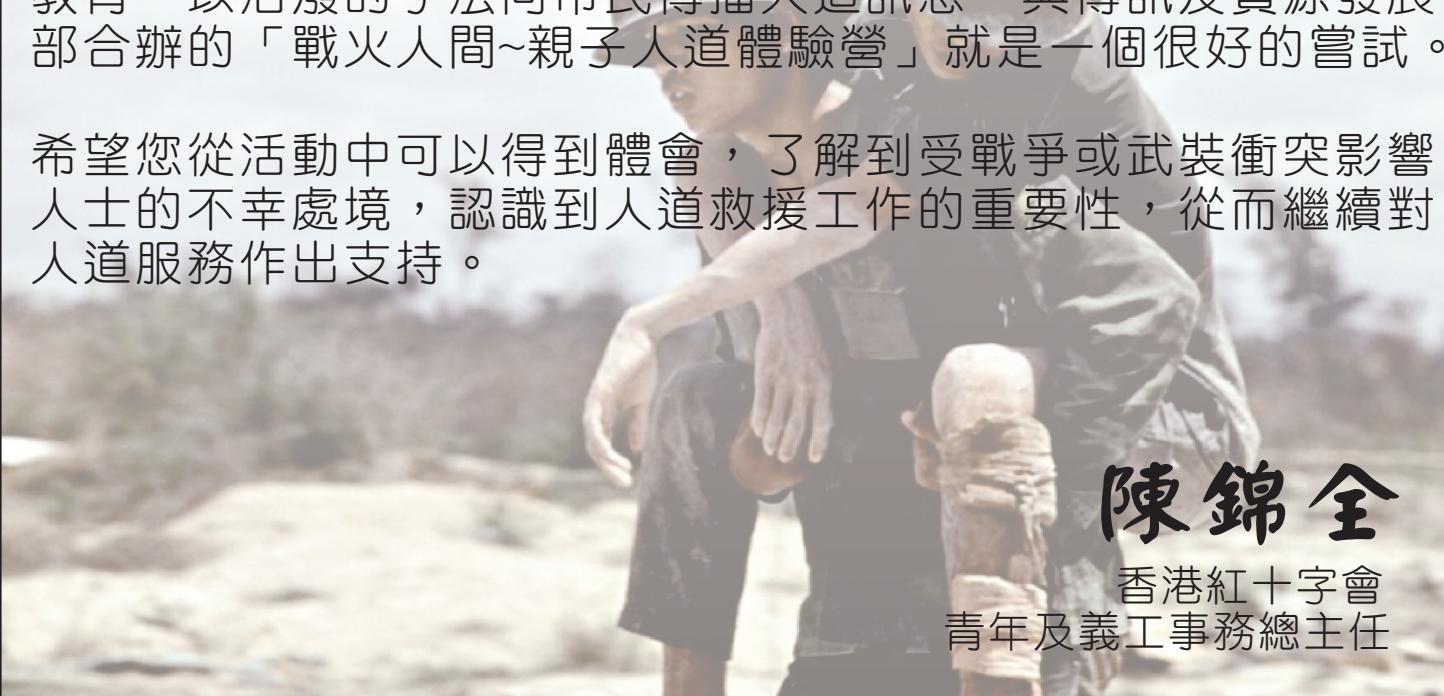
序言(二)

當大家聽到「人道服務」這個詞彙，第一時間可能會想起身穿紅十字會服飾，趕赴前線的醫護人員或志願人員。不過，您有沒有想過「人道服務」會以另外一些形式進行呢？例如為受災地區進行籌款活動、接聽市民的捐款熱線電話、協助本會整理或開發捐款者收據、協助整理往災區的救災物資……等。原來參與「人道服務」的形式可以很多元化。

青年及義工事務部的使命是「危難中見關懷」，我們致力組織青少年及義工認識紅十字運動的人道精神，學習不同的技能如急救或服務技巧，裝備自己，準備隨時回饋社會；我們更倡導志願服務，鼓勵青少年及義工身體力行，參與服務活動，藉此達致「凝聚人道力量，共建關懷社群」的理想。

也許所作的並不轟轟烈烈，只是不足道。但我們不以善小而不為，反而鼓勵青少年及義工，從日常生活中對人點點滴滴的關懷，切切實實地體現人道精神。近年，我們更積極推動人道教育，以活潑的手法向市民傳播人道訊息。與傳訊及資源發展部合辦的「戰火人間~親子人道體驗營」就是一個很好的嘗試。

希望您從活動中可以得到體會，了解到受戰爭或武裝衝突影響人士的不幸處境，認識到人道救援工作的重要性，從而繼續對人道服務作出支持。



陳錦全

香港紅十字會
青年及義工事務總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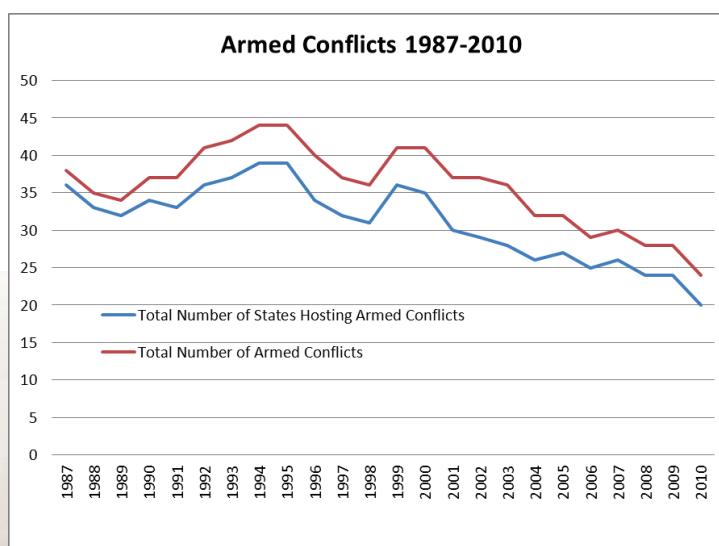


戰火人間

根據加拿大非政府組織犁頭計劃(Project Ploughshares)的統計，在2010年全球有24場武裝衝突在進行，比2009年減少一場。這是除了2008與2009兩年的數字沒有改變外，回到自2000年開始數字一直向下調整的趨勢。

2010年全球沒有新增的武裝衝突，而尼泊爾(Nepal)、蒲隆地(Burundi)、斯里蘭卡(Sri Lanka)及烏干達(Uganda)的武裝衝突已成過去。這正好顯示尼泊爾及蒲隆地在2006年敵對雙方所簽署的和平協議得到落實。

去年在非洲及亞洲的武裝衝突都分別減少了兩場，但這個地區分別繼續佔據了全球武裝衝突總數的三分之一。至於歐洲、美洲及中東發生的武裝衝突總和，只佔全球總數三分之一。



在過去十年，總共有32場武裝衝突終結，與此同時，只有12場武裝衝突發生或重燃戰火。其中非洲取得顯著的成績，有14場武裝衝突終結，新增3場武裝衝突，而只有1場仍在繼續。亞洲同樣取得顯著的成績，有9場武裝衝突終結，新增4場武裝衝突，亦只有1場仍在繼續。至於歐洲，有1場武裝衝突終結，沒有新增的武裝衝擊出現。中東似乎是最少改善的地區，有6場武裝衝突終結，但同時新增了4場武裝衝擊，而其中3場仍在繼續。

重要的是在2010年進行的武裝衝突中，只有5場是在過去十年新增的，而其中4場在早期的武裝衝突報告中已經出現。這種趨勢顯示只有少數新增武裝衝突在過去十年出現，但亦同時指出世界上仍有許多武裝衝突持續了一段相當長時間的性質，值得我們關注。

資料來源：犁頭計劃 (<http://www.ploughshares.ca>)



戰火人間：緬甸

P.7

「戰火人間～親子人道體驗營」活動中RUM 共和國的背景，是參照東南亞國家緬甸聯邦共和國(Republic of the Union of Myanmar) 的真實個案改編而成。緬甸於 1948 年脫離英國六十多年的殖民統治，成為緬甸聯邦。1962 年，奈溫將軍發動政變奪取政權，廢除聯邦憲法，開始軍人獨裁統治。1974 年奈溫頒佈新憲法，並脫下軍裝，自任「緬甸社會主義綱領黨」主席，將「緬甸聯邦」改國號為「緬甸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確立一黨 政。至 1988 年全國群眾起義，奈溫退居第二線，由蘇貌將軍接班，仍堅持一黨 政。1990 年，緬甸舉行了近 30 年來的首次人民議會選舉，由昂山素姬所領導的全國民主聯盟以超過 60% 的選票贏得了超過 80% 的國會席位；然而這次選舉結果隨後被軍政府宣佈無效，昂山素姬在選舉後更遭到軍政府的軟禁。不過，昂山素姬卻因推動緬甸的民主運動而得到國際的讚譽，並於 1991 年獲頒諾貝爾和平獎。至 2007 年，仰光爆發反軍政府示威，是緬甸二十年來規模最大的抗議遊行。本為抗議油價高漲，後轉為要求民主的反政府示威，但遭軍政府鎮壓。是次遊行為 2008 年的人民議會選舉鋪了路，因為軍政府宣佈舉辦公民投票，通過新憲法及於 2010 年舉行民主選舉以成立新政府。但由於反對派領袖昂山素姬未能參選，在國內外備受批評，被指普遍存在舞弊行為。為了爭取國際支持，緬甸軍政府於 2010 年 10 月釋放昂山素姬，讓她重獲自由，結束被軟禁長達 15 年的生活；另外新政府於 2011 年 10 月宣佈特赦超過 6000 名囚犯，當中包括不少批評政府施政的良心犯及政治犯。



除了政治改革外，民族紛爭也長期困擾著緬甸。緬甸擁有 135 個大小民族，其中緬族佔總人口的 65%，為第一大民族；而佔總人口近 10% 的克倫族則是緬甸的第二大民族。緬甸聯邦獨立後，和克倫族等 100 多個少數民族不斷發生武裝磨擦。緬甸軍政府嘗試運用「以 制 」、「分而治之」的策略來對 國內多支少數民族聯盟或武裝，但各民族武裝仍然此消 長，並且不斷給政府軍造成傷亡，影響軍政府的國際形象和動搖其國內統治。緬甸軍政府則指責克倫民族聯盟等是心胸狹隘的民族主義者，只顧本民族利益。由於 此互不相讓，雙方唯有繼續以戰爭方式來解決問題，在長達 60 年的軍事鬥爭過程中，緬甸政府與「克倫民族聯盟」的仇恨越積越深。

童兵是長期武裝衝突的副產品，而緬甸被譽為擁有最多童兵的國家。由一對年僅 12 歲的孿生兄弟所帶領的「上帝軍」是「克倫民族聯盟」的一個小分支，主要活躍於緬甸和泰國交界的叢林。1999 年，「上帝軍」的 5 名成員佔領緬甸駐泰國大使館；於 2000 年，10 名「上帝軍」成員衝進泰國西部一家醫院，挾持醫院內近 800 名病人和醫護人員。由於挾持人數眾多，「上帝軍」一夜成名，震驚國際社會，使童兵問題成為國際媒體的焦點。「上帝軍」只是冰山一角，緬甸除了少數民族武裝部隊徵用童兵外，緬甸軍隊和政府支援的軍事力量亦持續有系統地徵召童兵。儘管緬甸政府於 2007 年 9 月口頭承諾將在「不久的將來」配合國際標準，禁止使用童兵，但政府根本沒有採取任何將童兵解除武裝、遣散及重返社會的具體措施。

人禍之外，緬甸近年亦受到自然災害的影響，包括 2008 年 5 月，特強氣旋風暴納爾吉斯襲擊仰光等人口稠密城市，造成至少 13 萬人死亡；2011 年 3 月，緬甸東北部發生黎克特制 7.2 級地震，未知傷亡情況。



戰爭也有規限

P.9

如果戰爭可以不受限制地進行的話，後果將會是災難性的。平民必定會首當其衝，受到最深的傷害。在目前發生的衝突中，大多數受難者都是平民。因此戰爭必須設有規限，至少要禁止或限制使用過份殘忍的武器或作戰方式；更要保護未參與或不再參與敵對行動的人員，例如：平民、醫務人員、受傷的戰鬥員及戰俘。還要對婦女及兒童給予額外的保護，使其免受任何形式的非禮侵犯，亦不得招募15歲以下的兒童參與戰鬥。



戰 爭 也 有 規 限
EVEN WARS HAVE LIMITS



國際人道法？

P.10

國際人道法是指基於人道原因，而設法將武裝衝突所帶來的影響限制在一定範圍內的一系列規則的總稱。它保護沒有參與或不再參與敵對行動的人，並對作戰手段和方法加以限制。國際人道法也稱為戰爭法或武裝衝突法。

國際人道法主要包括 4 條《日內瓦公約》：

- 1) 對戰地武裝部隊傷病者的保護
- 2) 對海上武裝部隊傷病者及遇船難者的保護
- 3) 對戰俘的保護
- 4) 對戰時平民的保護

迄今為止，所有的國家都已同意接受其約束，加上1977年關於加強對國際性及非國家性武裝衝突受難者保護的兩個《附加議定書》，及 2005 年關於新增紅十晶標誌的《第三附加議定書》，《日內瓦公約》得到了補充及發展。



戰俘 (被關押者)

P.11



在武裝衝突中被俘的戰鬥員，包括放下武器之武裝部隊人員及因病、傷、拘留或其他原因而失去戰鬥力之人員在內。在一切情況之下應予以人道待遇，不得基於種族、膚色、宗教或信仰、性別、出身、財力或其他類似標準而有所歧視。

紅十字國際委員會致力於：

- 防止或杜絕失蹤、即時處決、酷刑和虐待事件的發生；
- 在被拘留者及其家人之間重建關係；
- 在必要時依據適用的法律改善拘留條件。



人道對待戰俘 (法律是如何規定的)

《日內瓦公約》列明戰俘應獲得人道待遇，在一切情況下應享受人身及榮譽之尊重，且不論何時不得將戰俘送赴或拘留於戰鬥地帶炮火所及之地。而實際戰事停止之後，戰俘應即予釋放並遣返，不得延遲。在俘期間，下列各方面亦有規定：

衛生與醫療

- 可以使用合符衛生條件並經常保持清潔的設備
- 戰俘營內應設有適當的醫療所

物質條件

- 男女戰俘應分開拘禁
- 每日基本口糧的質量應足夠保持健康
- 有充足的飲用水
- 應有做健身活動的機會

家庭聯繫

- 戰俘應准許收寄信件

宗教

- 戰俘應享有宗教自由，包括參加其信仰宗教的儀式

日內瓦公約確認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可以對戰俘營進行探視，並對戰俘的待遇進行監督。在探視後，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將向有關當局提出建議。在一般情況下，它的調查結果將會保密，並僅與有關當局進行討論。



童兵

P.13

「他們給我們下了藥，命令我們上戰場。當時，我們不知道他們給我們的是什麼類型的藥或酒……在炎炎烈日下，我們走了整整兩天……炮彈在 處炸開。我們害怕極了，而且非常渴。有些人由於過於疲勞而昏倒了。但長官還在後面打我們，所以我們只能前進。我們的一個同伴死了。」（一位緬甸童兵）

「我想告訴你，請你用盡最好的方法，向世人宣告發生在我們一班兒童身上的事，令其他兒童不再需要經歷同樣的煎熬。」（一位 15 歲的烏干達女童兵）

童兵是一個十分值得關注的人道議題，雖然我們無法準確計算童兵的數目，但事實上，數以萬計的童兵，無可避免地存在於世界上有武裝衝突的地區之中。據資料顯示，在 2004 至 2007 年間，共有 19 個國家或地區，兒童積極參與政府或武裝部隊的武裝衝突之中，兒童身處軍旅或武裝組織，甚至被送上前線作戰，多數女性童兵與少數男性童兵更在軍中遭到性侵犯。這些兒童不但失去寶貴的童年，更因失學、受暴、被訓練為殺人機器，即使離開戰場也難以回歸正常的社會生活。

由於世界各地都有許多兒童被捲入戰爭，所以童兵是一個全球性的問題。其中以亞洲及非洲較為嚴重。在亞洲國家之中，緬甸童兵的數量估計佔全球總數的五分之一。聯合國秘書長潘基文曾向安理會作出呼籲，要對招募童兵的國家及叛亂組織施以嚴厲措施。他在 2010 年 5 月發佈有關兒童與武裝衝突問題的最新報告時，更首次點名批評多個政府及武裝組織，持續招募童兵。被 點名批評的包括：剛果武裝部隊、緬甸軍方，以及在剛果、菲律賓、哥倫比亞、蘇丹及烏干達的游擊組織。



資料來源：停止使用童兵聯盟 (<http://www.child-soldiers.org>)



童兵必須禁止

P.14

根據 1977 年《日內瓦公約》第一附加議定書的規定：

- * 衝突各方應採取一切可行措施，使 15 歲以下兒童不直接參與敵對行動，特別是不應招募其參加武裝部隊；
- * 衝突各方在徵募 15 歲至未滿 18 歲童兵時，須優先考慮年齡最大人士。

根據 1998 年《國際刑事法院規約》列明，徵募未滿 15 歲的兒童參加武裝部隊或敵對行動是戰爭罪行。

而 2000 年《兒童權利公約任擇議定書》更通過，禁止未滿 18 歲人士直接參與敵對行動、被武裝團體招募入伍或被國家軍隊強制徵兵。

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及其他人道組織在童兵問題上致力於：

- * 組織人道法知識培訓課程予武裝部隊、警察及武裝攜帶者，並提醒他們禁止徵募童兵，曾藉此成功遣散許多童兵；
- * 連繫被遣散的童兵及其失散的家人，安排家庭重聚及跟蹤探訪，以確保兒童情況良好；
- * 設立康復中心，為被遣散童兵提供教育、技能培訓、醫療及心理治療，讓他們可重新融入社會。



難民與流離失所者

P.15

在當今的衝突中，平民經常遭受可怕的折磨，有時甚至成為直接的打擊目標。由於害怕受到迫害、經歷戰爭或某些嚴重干擾公共秩序的事件，平民有的逃到境外尋求庇護，有的在國家境內逃離家園，流離失所。在大多數的情況下，這些人被迫捨棄了幾乎全部家當，只攜帶一小部分財產。他們為躲避戰亂不得不長途跋涉尋求安身之地。家庭離散，子女與父母失去聯繫，年長的親屬由於身體虛弱，不能承受路途的艱辛而被迫留下自謀生路。由於難民和國內流離失所者無法維持生計，他們需要依靠收容地和人道機構的幫助以維持生存。



根據聯合國難民署的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2009年底，全球共有4.330萬被迫流徙人口，當中包括1,520難民及2,810國內流離失所者，是自九十年代中期後的最高數字。反映難民與國內流離失所者的問題十分嚴重。



人道關注難民 (ICRC在阿富汗的行動事例)

P.16

武裝衝突往往中斷了正常的生活供給，使人的生命和尊嚴易受侵害，要想恢復正常的生活供給，需要眾多人道機構開展聯合行動，以下是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在阿富汗的行動示例：

食品救援和非食品救援

- 發放食物和帳篷
- 推動農地恢復項目，減少難民對外界援助的依賴
- 清理灌溉渠以恢復供水

水和衛生設施

- 修建公廁、水井和垃圾箱，以改善衛生條件

醫療

- 為婦女及兒童接種疫苗
- 開設整形中心，為地雷受害者和戰爭傷員提供治療
- 支援地方醫療機構及急救站

重建家庭聯繫

- 透過紅十字通訊為與家人失散者提供聯繫渠道

除了上述的物質援助外，亦需提供心理支持等非物質援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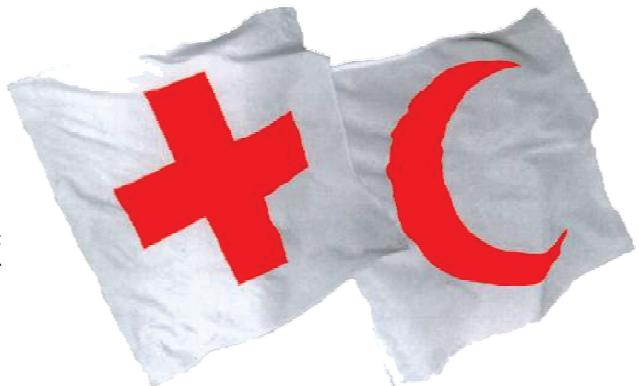


人道與人道行為

P.17

人道是.....

努力防止並減輕人們的疾苦；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保護生命·關懷傷困·維護尊嚴



人道行為是.....

保護生命與人格尊嚴的行為，通常是對那些在一般情況下無法獲得保護的人，並且很可能涉及個人風險或犧牲。

Humanity
人道



紅十字運動

1859年6月24日，法國與奧地利在索爾弗利諾交戰，整場戰役為時僅十五小時，傷亡人數卻高達 萬人。瑞士商人亨利·杜南目擊戰役經過，並主動地 處請求當地居民協助救援。回國後，他把自己所見的戰後情況、缺乏救援的事實紀錄下來，編印《索爾弗利諾回憶錄》。

書中提出兩項重要的建議：一是在和平時期，各國建立志願者團隊，隨時待命，在戰時救治傷員；二是力促各國同意在戰場上保護救助工作者和傷員的安全。1863年，亨利·杜南與另外4人組成「五人委員會」，即紅十字國際委員會的前身。同年10月26日，16國家代表齊集日內瓦開會，議決出席國家成立一個 為處理戰場中傷患者的委員會或志願組織，並提議舉行一個外交會議，討論立例保障受傷的戰士。紅十字運動就此誕生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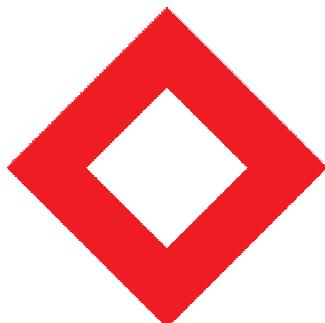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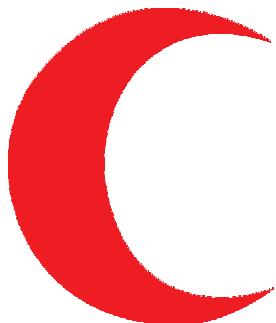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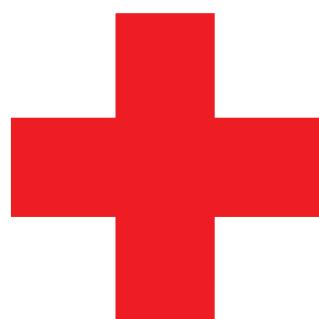
國際紅十字與紅新月運動，現今由三大成員組成，包括：國家紅十字會或紅新月會；紅十字會與紅新月會國際聯合會；紅十字國際委員會。

1901年，諾貝爾和平獎第一次頒發，紅十字會始創人亨利·杜南先生便是其中一位獲獎者。1917年及1944年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兩次獲頒諾貝爾和平獎，以表揚其在兩次大戰中的積極貢獻。1963年，在紅十字會成立一百周年的日子，諾貝爾和平獎再次頒發予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及紅十字會協會，以表揚其對和平的貢獻。



人道標誌

P.19



人道標誌是一個 門的特殊符號，為軍隊醫療人員、志願救助人員及武裝衝突受難者提供法律保護。標誌的特點是簡單易明，從遠處易於辨識，人人知曉，且敵我統一使用。

1864年，在日內瓦召開的外交大會上，白底紅十字(與瑞士國旗的色彩圖案相反)被確定為標誌。

1876年俄土戰爭期間，奧斯曼帝國宣佈使用紅新月而非紅十字作為標誌。1929年的外交大會認可了這個標誌。

2005年，《第三附加議定書》承認了紅水晶為新標誌。自此，三個標誌享有同等法律地位，並可以相同方式或在相同條件下使用，依不同情況，作為保護性標誌或識別性標誌。

保護性標誌：在武裝衝突中，提供明顯的保護性記號。在這種情況下，標誌尺寸應盡可能大，並且不得載有任何其他資訊。

識別性標誌：表明某人或某物和紅十字運動有關。在這種情況下，標誌應載有附加資訊，尺寸應相對較小，且不應標在臂章上或是建築物的頂部，以免與保護性標誌相混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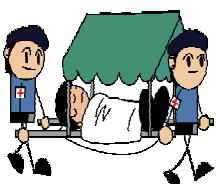
根據國際法，紅十字、紅新月和紅水晶標誌有權受到充分的尊重。

濫用人道標誌將減損標誌的保護性價值，並削弱人道援助的效力。



七項基本原則

P.20



人道(Humanity)

國際紅十字與紅新月運動的本意是要不加歧視地救護戰地傷員。在國際和國內兩方面，不論這痛苦發生在甚麼地方，都努力防止並減輕人們的疾苦。本運動的宗旨是保護人的生命和健康；保障人類尊嚴；促進人與人之間的相互了解、友誼和合作；促進持久和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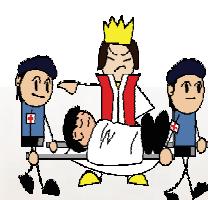
公正(Impartiality)

紅十字運動不因國籍、種族、宗教信仰、階級和政治見解而有所歧視，僅根據需要，努力減輕人們的疾苦，優先救濟困難最有需要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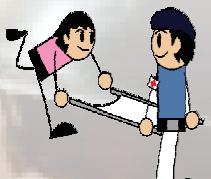
中立(Neutrality)

為了繼續得到所有人的信任，紅十字運動在衝突雙方之間不採立場，任何時候也不涉及參與政治、種族、宗教或意識形態的爭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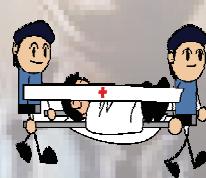
獨立(Independence)

紅十字運動是獨立的。雖然各國紅十字會是本國政府的人道工作助手並受本國法律的制約，但必須經常保持獨立，以便任何時候都能按紅十字運動的原則行事。



志願服務(Voluntary Service)

紅十字運動是個志願救濟運動，絕不期望以任何方式得到好處。



統一(Unity)

任何一個國家只能有一個紅十字會或紅新月會。它必須向所有的人開放，及必須在全國範圍內展開人道工作。



普遍(Universality)

國際紅十字與紅新月運動是世界性的。在這運動中，所有紅十字會享有同等地位，並有同樣責任和義務作出相互支援。



人道救援(一)

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在 2010 年的年度報告中表示，長期武裝衝突仍在繼續，大規模自然災害接連不斷，加上其他暴力局勢、極端貧困和環境問題等因素的影響，造成的破壞更加嚴重。海地和巴基斯坦是最為突出的例子。數百萬人受到海地地震的影響。數十萬人喪生，更多人無家可歸，而且在這個依然極端貧困且極易發生政治騷亂、暴力事件和自然災害的國家，無數人的生計遭到破壞。之後發生的洪災和霍亂疫情，使恢復重建的工作更加困難。在巴基斯坦，戰鬥已造成數十萬人流離失所，而西北部爆發的洪災最終蔓延到全國三分之一的地區，造成無法估量的破壞和苦難。

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在地震來襲時，已經在海地開展工作達 16 年之久。在災後第一時間，就參與了國際紅十字與紅新月運動的緊急救援行動，分發食品、臨時住所搭建材料及其他必需品，並為醫療機構提供支援，重建家庭聯繫和探視被拘留者。在巴基斯坦，洪災發生之前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就已經在應對近 20 萬名因武裝暴力局勢而流離失所之人的需求。該組織與巴基斯坦紅新月會合作，主要在受破壞性洪災和暴力局勢雙重影響的地區為 140 萬人提供了食品、潔淨水和醫療援助物資。



人道救援(二)

2010 年，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在巴基斯坦所開展的行動規模最大，其次是阿富汗、伊拉克、索馬里、蘇丹、剛果民主共和國、以色列、哥倫比亞、尼日爾和吉爾吉斯斯坦。在吉爾吉斯斯坦南部爆發部族間暴力衝突後，紅十字國際委員會立即大規模加強了原有行動，旨在應對傷者、病者和弱勢人群（如流離失所者和家園被毀者）的需求。還努力獲准探視所有被拘留者，並幫助人們尋找失蹤親人的下落。2010 年的經驗再次證明，進入危險地區和迅速部署的能力是紅十字國際委員會的重要財富。

整體而言，2010 年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在世界各地為超過 490 萬人（主要是國內流離失所者和居民）分發了食品，並為超過 470 萬人分發了基本生活用品和衛生用品，超過 320 萬人獲益於可持續的糧食生產案或經濟案。紅十字國際委員會的水、衛生與建設項目惠及約 1000 萬人。紅十字國際委員會還探視了 1783 個拘留場所中的 500928 名被拘留者，並對其中 30674 名被拘留者進行了個案追蹤。在國際人道法領域傳來了好消息，《集束彈藥公約》於 8 月生效，對 30 個已經批准該公約的國家產生法律約束力。紅十字國際委員會在促成該公約獲得通過的過程中發揮了重要的作用，並將繼續促進該公約的全面實施和全球通過。

資料來源：紅十字國際委員會 (<http://www.icrc.org>)



香港紅十字會簡介

P.23

我們的理想

我們力求世上人人都能尊重及保護人的生命和尊嚴，並能自願地以一視同仁的態度施以援手，改善弱勢社群的境況。

我們的使命

作為國際紅十字運動的一份子，我們積極推動社群，本著人道理念與志願服務精神，竭力：



核心價值

- 我們堅守紅十字運動的基本原則：人道、公正、中立、獨立、志願服務、統一和普遍。
- 我們重視每一個人，不分服務受惠者或提供者。
- 我們提供優質服務，並向所有相關人士負責。

<http://www.redcross.org.hk>



人道教研室簡介

人道教研室 (Humanity Education And Reserach Team)是由一群熱心推動「人道教育」的志願人員組成的義工隊伍，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成立，由資深導師朱天華小姐擔任召集人， 責協助本會推動「人道教育」活動，以青少年教育為主，亦同時舉辦一些公眾及會內教育。

除了連續三年獲邀籌辦的「戰火人間～人道體驗營」之外，人道教研室亦派出義務導師協助帶領不同學校舉辦「人道校園」活動；並多次與香港海防博物館合作，舉辦童兵、地雷、尋人、戰俘及難民等 題親子教育活動；又曾與香港海防博物館和香港歷史博物館合作，舉辦多次「細說天災人禍」工作坊，超過二百五十名中學生參加，獲館方及校方高度評價。義工隊亦先後在不同的公眾場合舉辦攤位活動，向公眾人士推廣人道精神。



「人道教育」不單讓參加者認識國際人道法，更透過活動讓他們建立正面的價值，學會尊重及關懷別人。探索學習模式給參加者提供思想的衝擊及思考空間，從不同角度反思人道議題。「人道」其實是生活中不能切割的部份，讓我們一同參與、認識及宣揚人道精神。



結語

P.25

「戰火人間」應該是很悲慘的情境，「人道體驗營」應該是愉快的學習。如何以愉快的學習去體驗悲慘的情境，確是一個艱巨的嘗試。香港紅十字會踏出了這一步，至於是否成功，該由參加者去評價。

在此，要感謝各位家長及小朋友，願意花上一個星期日，主動參與「戰火人間～親子人道體驗營」這個活動，希望您們能夠從中得到體會與學習。

要感謝香港紅十字會「人道教研室」的義工，在過去幾個月，努力不懈地為策劃「戰火人間」這個活動而作出準備。

要感謝世界各地的人道工作者，您們甘願冒險，走到前線，為受「戰火人間」影響的傷兵、戰俘及平民百姓提供基本而必要的人道救援。

最後，要感謝仍然身處「戰火人間」的平民百姓，在您們身上，我們學習到堅毅不屈的精神，讓我們體會到戰爭的代價，認識到戰爭也有規限，感受到人道救援的重要，反思幸福不是必然的道理。

戰爭的出現令我們更珍惜和平，當我們擁有和平時，要好好珍惜和平的一刻，亦同時要教育下一代去珍惜。

祝願和平可以持續、衝突可以結束、人類可以互相關懷！

希望大家一起為「保護生命・關懷傷困・維護尊嚴」作出努力！





感謝您熱心支持香港紅十字會親子人道體驗營。我們誠邀您加入成為「紅十字之友」，或鼓勵身邊的有心人捐款支持香港紅十字會在本地及海外的人道工作。請填妥下表並傳真至 28020017，或郵寄至香港夏慤道 33 號香港紅十字會總部傳訊及資源發展部收。

GD088-HEC/GD

捐款資料

我願意每月捐款並成為「紅十字之友」。每月捐款額為：

HK\$500

HK\$300

HK\$200

HK\$100

HK\$

(其他捐款金額)

我願意單次捐款以支持香港紅十字會

HK\$2,000

HK\$1,000

HK\$500

HK\$300

HK\$

(其他捐款金額)

為節省開支，本人不需捐款收據。

捐款者資料

姓名 (先生 / 女士): _____ 捐款者號碼(如適用): _____
(英文) (中文)

地 址: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電 郵: _____ 請選擇通訊語言： 中文 英文

捐款方法

信用卡 (適用於每月定期及單次捐款)信用卡捐款者可郵寄或傳真此表格至 2802 0017。)

Visa

MasterCard

American Express

持卡人姓名: _____ 信用卡號碼: _____

發卡銀行 : _____ 有效日期至: _____ 月 _____ 年

持卡人簽名: _____

(只適用於每月定期捐款) 本人授權香港紅十字會由以上信用卡戶口轉賬上述指定金額作每月定期捐款。此授權在該信用卡有效期過後及獲發新卡後仍繼續生效，直至另行通知。

劃線支票 (只適用於單次捐款) 支票抬頭請寫「香港紅十字會」，並連同此表格寄回本會

支票號碼: _____

7-Eleven

(只適用於單次捐款) 可透過全港任何分店以現金直接捐款，請將現金收據正本連同此表格寄回，以 本會發出正式收據。

自動櫃員機轉賬或直接存款入以下的銀行賬戶

(只適用於單次捐款) 請將存款收據正本連同此表格寄回，以 本會發出正式收據

匯豐銀行 500-334149-009

恒生銀行 388-553950-001

中國銀行(香港) 012-806-00028173

花旗銀行 006-391-61495557

東亞銀行 015-514-10-401122-1

透過銀行自動轉帳每月捐款

(只適用於每月定期捐款) 請把捐款表格之正本郵寄至夏慤道 33 號香港紅十字會總部以設立銀行自動轉賬服務。表格上如有任何塗改，請在旁簽署。

收款人之一方 (受益人) 香港紅十字會	銀行號碼 004	分行號碼 500	賬戶號碼 334149009
本人/吾等之銀行及分行名稱	銀行號碼	分行號碼	本人/吾等之賬戶號碼

本人/吾等在結單/存摺上所紀錄之名稱

本人/吾等在結單/存摺上所紀錄之地址

每月捐款之限額 港幣	本人/吾等之簽名**	日期
---------------	------------	----

此欄由本會職員填寫

香港紅十字會債務人 (捐款人)參考	銀行專用	簽名
----------------------	------	----

1) 本人/吾等現授權本人/吾等之上述銀行(根據受益人或其往來銀行不時給予本人/吾等銀行之指示)，自本人/吾等之賬戶內轉賬予上述受益人。惟每次轉賬金額不得超過以上指定之金額。2) 本人/吾等同意本人/吾等之銀行毋須證實該等轉賬通知是否已交予本人/吾等。3) 如因該等轉賬而令本人/吾等之賬戶出現透支(或令現時之透支增加)，本人/吾等願共同及各別承受全部責任。4) 本人/吾等同意如本人/吾等之賬戶並無足夠款項支付該等授權轉賬，本人/吾等之銀行有權不予轉賬，且銀行可徵取慣常之收費，並可隨時以一星期書面通知取消本授權書。5) 本授權書將繼續生效至另行通知為止。6) 本人/吾等同意，本人/吾等取消或更改本授權書之任何通知，須於取消/更改生效日期最少兩個工作天之前交予本人/吾等之銀行。

** 請確保 閣下在此授權書內之簽名，與銀行賬戶所簽者原全向同。如「每月捐款之限額」一欄未有填上，債務銀行會將轉賬限額設定為「不設上限」。

注意事項:

1) 你的個人資料將會絕對保密。 2) 為保障捐款者利益，香港紅十字會只處理填寫予本表格「捐款者資料」欄內的聯絡人/機構所提出之有關捐款更改事宜。3) 香港紅十字會將會運用你的個人資料作發出捐款收據、通訊、籌募本會經費及收集意見之用途。我們可能將有關資料提供予第三服務供應者進行有關運作，但所有資料均絕對保密。4)若你不願意收取本會的通訊，請通知我們。



「儘管我們可能無法防止或避免武裝衝突和暴力，但我們有可能防止或至少減輕它們帶來的人道後果。」

紅十字國際委員會主席



出版：2011年12月

製作：香港紅十字會人道教研室